学者论司考:关于司考最后两个月如何复习的建议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9/2021_2022__E5_AD_A6 E8 80 85 E8 AE BA E5 c36 249298.htm 关于司考最后两个 月如何复习的建议 饶琳惠 现在距离2006年司法考试只有短短 两个月时间,如何在这两个月里最大限度地明确复习的重点 ,提高复习效率是个值得大家思考的问题。在这里,结合自 己经验, 谨以以下看法与大家探讨: 首先, 专门抽出时间背 诵知识点与法条。 相信通过之前的复习阶段大家已经对相关 知识点有了一定掌握,但是仅仅通过阅读所达到的记忆程度 应付考试是远远不够的。反复阅读会让人认为自己对知识点 已经相当熟悉,但作题时却会发现这样的"熟悉"只是泛泛 的印象。而司法考试题目往往会在大家复习时不注意的细节 上做文章,尤其是在诉讼法方面,这样的例子更是不胜枚举 。这就要求大家对相关法条和知识点细节非常熟悉。专门安 排时间背诵识记才是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所在,通过背诵, 才能够意识到单纯阅读的不足之处和自身问题所在,将重点 放在真正的掌握上来。 离考试还有两个月的时间,安排背诵 是绝对有必要的,但注重背诵的重点和方法同样也是必要的 。司考知识点和法条数不胜数,就算是所谓的重点法条数量 也比较庞大,怎样选择背诵的内容就成为令人困扰的问题。 在这里笔者认为,应该从考试大纲要求出发,结合实际情况 加以选择。将记忆准确性要求高、题目多直接考察法条及其 运用的诉讼法作为重点,而对于民法等实体法律,则注重理 解运用,不要过分拘泥细节,当然刑法分则重点犯罪构成也 是需要大家多花功夫记忆的。 至于背诵的方法建议大家采用

列表格做比较的方法,分专题加以归纳总结,这个方法在诉 讼法的记忆上特别有效,既可以宏观比较三大诉讼法对同一 问题的不同规定,也可以细化到同一法律在不同诉讼阶段的 不同规定,对不同诉讼参加人的不同规定等。在实体法的复 习上,也可以采用这样的方法对近似的制度归纳掌握。这样 的归纳方法把一些看似无关的制度联系起来,在比较中发现 不同,可以锻炼识别迷惑选项的能力,增加答题准确性。 其 次,认真分析历年真题。真题的重要性不必赘言,但怎样真 正将真题用好才是关键。常见的误区是很多人将真题仅仅做 为练习之用。其实,在复习的各个阶段都是离不开对真题的 研究学习的。复习初期通过真题发现差距,熟悉考试内容, 复习中期通过真题了解命题思路,总结规律,复习末期则通 过真题查漏补缺,模拟考试,提高信心。 在这个阶段,相信 大家都已经做过真题了,但在做题的同时是不是总结过题目 的分布,考察范围,出题角度呢?一套真题,除了字面题目 内容之外,还包含命题的思想方针乃至司法考试的特点,其 中仅仅题目内容就值得我们专门归纳,从中发现考察重点, 出题方式。举个例子,对于选择题并不应该满足于选出正确 选项,还应该想想干扰项错在哪儿,及其怎样在什么程度上 干扰了选择的正确性,多加归纳,就可以看出命题者设置干 扰项的常见套路。 通过分析真题,找出自己在知识点上的不 足,对于错题及自己认为有价值的题目要反复练习,归纳总 结。而在大量和反复分析了真题字面内容之后,参照大纲, 自己就能理解归纳隐含在题目字面中命题的思路及司法考试 由于大量采用选择题的形式而不可避免的局限,理解大纲所 要求的具体掌握程度,这样在复习中就更有针对性,也更能

提高效率。最后,调整心态,争取成功。最后两个月复习的任务繁重,压力较大,这就更需要大家调整心态,不要被眼前的困难吓倒,依照自己的计划的同时注重效率。不要贪多求全,以自己之前一直使用的参考书为主,争取每看一遍书都有新的收获;也不要陷入题海,重视真题的分析学习即可。相信通过最后两个月的努力和坚持,顺利通过司法考试是没有问题的。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